

证券代码：688062

证券简称：迈威生物

公告编号：2025-078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5/6/27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2025年6月26日~2026年6月25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2,500万元~5,000万元 |
| 回购价格上限 | 66.46元/股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实际回购股数 | 119.24万股 |
|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30% |
| 实际回购金额 | 4,999.45万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37.48元/股~58.02元/股 |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5.00 元/股(含),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 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和 2025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迈威 (上海)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9) 及《迈威 (上海)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5-037)。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35.00 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 48.00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1)。除上述调整外, 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48.00 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 66.46 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3)。除上述调整外, 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 2025 年 9 月 18 日,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迈威 (上海) 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4)。

(二) 2025 年 12 月 23 日, 公司完成回购, 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1,192,369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0%, 回购最高价格为 58.02 元/股, 回购最低价格为 37.48 元/股, 回购均价为 41.93 元/股, 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45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 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6月27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经核查，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 股份类别 | 本次回购前 | | 回购完成后 | |
|-------------|-------------|--------|-------------|--------|
| | 股份数量 (股) | 比例 (%) | 股份数量 (股) | 比例 (%)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195,430,000 | 48.91 | 195,430,000 | 48.91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 204,170,000 | 51.09 | 204,170,000 | 51.09 |
|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0 | 0.00 | 1,192,369 | 0.30 |
| 股份总数 | 399,600,000 | 100.00 | 399,600,000 | 100.00 |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1,192,369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现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

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回购的股份如

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三年内用于前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用途使用回购股份，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4日